

浙江西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西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17年9月11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17年9月1日以书面方式发出。会议由董事长王力召集并主持，本次董事会应出席会议的董事5人，实际出席董事5人。监事会成员、董事会秘书以及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召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表决情况：

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如下议案：

（一）审议《关于公司与关联方签署〈《房屋租赁合同》补充合同〉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内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7年9月1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 或 www.neeq.cc）上披露的《关于公司向关联方租赁房屋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30）。

表决结果：无法表决。

回避表决情况：因董事王力、王正海、严建敏与本议案存在关联关系，导致可以表决的董事少于3人，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将本

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长春西盈电控技术有限公司并设立浙江西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公司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内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9月1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c 或 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并设立分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31）。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5票；反对票数为0票；弃权票数为0票。

回避表决情况：无。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议案内容：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提请于2017年9月27日召开公司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5票；反对票数为0票；弃权票数为0票。

回避表决情况：无。

三、备查文件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浙江西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9月11日